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18 日

拟聘任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3 层

拟聘任事务所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 88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50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30 余人。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77,870.57 万元，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75,128.95 万元，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29,585.26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4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 5,851.01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9,490.1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职业风险基金的计提及职业保险的理赔额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需承担民事责任的诉讼。

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

序号	诉讼地	诉讼案由	诉讼金额	被告	案情进展
1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截止到 2026.08.20，累计收到 70 份诉讼案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累计诉讼金额人民币 76,386,929.56 元。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鄂 01 民初 5 号、68 号、425 号、431 号、496 号判决结果，中审亚太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2	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 59 号院北京金融法院审判二庭（截止 2026.08.31，累计收到 6 份诉讼案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北京金融法院已合并审理，累计诉讼金额 994,863.40 元，其中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报告后涉及金额 11,734.62 元。	北京易迅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8 月 31 日收到并案后案号（2026）京 74 民初 2136 号应诉通知书；目前已按规定时限提交答辩状，案件正在审理中。

3、诚信记录

(1)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行业惩戒 1 次。

(2) 2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徐志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 12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3 份；2025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邬家军，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 10 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5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6 份；2025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滕友平，于 1998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3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11 家上市公司及 46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025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志强、签字注册会计师邬家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滕友平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

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合伙人徐志强、签字注册会计师邬家军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滕友平，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并考虑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中审亚太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的独立性、执业资质和专业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中审亚太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专业能力与资质，诚信状况良好，且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要求。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拟继续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